

固阳境内的膳召地

□ 刘昊征

膳召地，又称庙地、香火地，是隶属于内蒙古地区藏传佛教寺庙的耕地。其来源多为寺庙周边蒙古部落王公捐赠的土地。清代，固阳境内为乌兰察布盟茂明安旗和乌拉特东公旗领地。清朝康熙时期，蒙地藏传佛教盛行，各部多建召庙。固阳境内有清代建设的召庙遗址多处，与之相应，这些召庙附近均有数量不等的膳召地。

一、五当召膳召地

五当召是内蒙古地区有名的学问寺。在20世纪90年代之前，五当召所在区域为固阳县管辖，其膳召地多在固阳县境内。

据学者胡日查老师考证，五当召筹建之初，乌兰察布盟乌拉特三公旗的札萨克王公就把召庙附近的乌达河（今五当沟）之东，苏勒吉叶河（今水涧沟）之西，南之袞呼都克（今公忽洞），北之巴图来，察罕朝鲁（今厂汗此老）以内的土地划分给五当召。随后，茂明安旗札萨克、土默特旗都统衙门均将数量不等的旗地划给五当召。这样，五当召

所属土地南自吉丹达巴，北至茂明安旗，西自乌拉特东公旗，东至茂明安、乌拉特东公旗和土默特旗交界处，其东西约75公里，南北约40公里。这些土地在未放垦前都是牧场。

五当召周边蒙古王公贵族在捐赠土地的过程中，留下很多轶事，其中就有茂明安旗札萨克寻印赠地的故事。这个故事有两个版本。一个是《包头市郊区志》的记载，民国12年（1923年），茂明安旗王爷外出办事，途中被劫，清政府颁发的札萨克银印被抢走，王爷随即求助五当召大喇嘛雅仁丕勒帮忙寻找银印。雅仁丕勒在其侄满泰帮助下，将银印寻回。为报答雅仁丕勒，茂明安旗王爷将该旗西南壕（今固阳县银号镇境内）数十顷土地赠给五当召。另一个是《达茂文史资料（第一辑）》的记载，同治十一年（1872年），茂明安旗札萨克银印被盗。王爷向五当召大喇嘛雅仁丕勒求助，雅仁丕勒帮助找回银印。王爷将伊克亥拉素滩（即大榆树滩）的牧场划给了五当召。两个故事发生时间不同，捐赠土地位置不同，当事人却都是